

国能石嘴山第一发电有限公司

审 计 报 告

大信审字[2022]第 1-06337 号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业务报告统一编码报备系统

业务报备统一编码：	110101412022671023601
报告名称：	国能石嘴山第一发电有限公司审计报告
报告文号：	大信审字[2022]第 1-06337 号
被审（验）单位名称：	国能石嘴山第一发电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业务类型：	财务报表审计
报告意见类型：	无保留意见
报告日期：	2022 年 08 月 19 日
报备日期：	2022 年 08 月 22 日
签字人员：	麻振兴(310000062295)， 周全乐(110001910003)
 (可通过扫描二维码或登录北京注协官网输入编码的方式查询信息)	

说明：本备案信息仅证明该报告已在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备，不代表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在任何意义上对报告内容做出任何形式的保证。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 1 号

学院国际大厦 22 层 2206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Room 2206 22/F, 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No.1Zhichun Road,Haidian Dist.

Beijing,China,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审计报告

大信审字[2022]第 1-06337 号

国能石嘴山第一发电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国能石嘴山第一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石嘴山第一发电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6 月 30 日、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2 年 1-6 月、2021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石嘴山第一发电公司 2022 年 6 月 30 日、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 1-6 月、2021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石嘴山第一发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 1 号

学院国际大厦 22 层 2206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Room 2206 22/F, 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No.1Zhichun Road,Haidian Dist.

Beijing,China,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石嘴山第一发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石嘴山第一发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石嘴山第一发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石嘴山第一发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石嘴山第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 1 号 Room 2206 22/F, 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学院国际大厦 22 层 2206 No.1Zhichun Road,Haidian Dist.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邮编 100083 Beijing,China,100083

一发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国注册会计师：



林振兴

中国注册会计师：



周全乐

二〇二二年八月十九日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国能石嘴山第一发电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附注	2022年6月30日余额	2021年12月31日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一）	125,593,907.94	62,784,798.04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七（二）	97,156,424.99	49,021,579.55
应收款项融资	七（三）	97,926,698.40	33,000,000.00
预付款项	七（四）	6,226,937.72	903,548.58
其他应收款	七（五）	65,920.14	1,376,000.6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七（六）	104,956,940.85	80,791,340.09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七）	3,314,261.59	17,848,295.62
流动资产合计		435,241,091.63	245,725,562.51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八）	1,162,196,051.59	1,214,373,700.85
在建工程	七（九）	59,129,059.82	42,027,449.7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七（十）	6,408,085.21	7,251,280.45
无形资产	七（十一）	1,900,362.89	2,303,814.3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十二）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29,633,559.51	1,265,956,245.38
资产总计		1,664,874,651.14	1,511,681,807.89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王佳

（Signature）

刘磊



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国能石嘴山第一发电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2年6月30日余额	2021年12月31日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十三）	2,102,292,463.49	1,817,216,883.75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七（十四）	201,792,560.45	145,244,771.0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七（十五）	322,516.72	128,037.07
应付职工薪酬	七（十六）	30,029,456.84	13,107,162.95
应交税费	七（十七）	3,004,235.46	6,897,365.52
其他应付款	七（十八）	19,701,672.85	22,064,000.35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十九）	70,746,863.59	92,737,594.18
其他流动负债	七（二十）	39,352.87	13,527.48
流动负债合计		2,427,929,122.27	2,097,409,342.3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七（二十一）	98,117,449.99	98,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七（二十二）	5,814,921.08	5,814,921.08
长期应付款	七（二十三）	156,296,106.83	176,868,010.34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七（二十四）	25,060.49	25,060.49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60,253,538.39	280,707,991.91
负债合计		2,688,182,660.66	2,378,117,334.2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二十五）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七（二十六）	12,568,735.65	12,568,735.65
未分配利润	七（二十七）	-1,535,876,745.17	-1,379,004,261.9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023,308,009.52	-866,435,526.3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664,874,651.14	1,511,681,807.89

法定代表人：

张永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张永佳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刘晶

利润表

编制单位：国能石嘴山第一发电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2年1-6月发生额	2021年度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七（二十八）	564,435,672.92	836,129,086.09
减：营业成本	七（二十八）	670,731,375.67	1,129,271,153.39
税金及附加	七（二十九）	5,445,786.11	11,450,095.41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研发费用	七（三十）	233,912.01	687,737.61
财务费用	七（三十一）	45,055,478.58	78,426,321.01
其中：利息费用		44,898,260.80	76,004,312.53
利息收入		213,596.42	227,324.66
加：其他收益	七（三十二）	29,727.89	1,042,054.9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三十三）	132.80	42,573.0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57,001,018.76	-382,621,593.32
加：营业外收入	七（三十四）	241,459.07	308,687.00
减：营业外支出	七（三十五）	112,923.51	895,563.6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56,872,483.20	-383,208,469.92
减：所得税费用	七（三十六）		-30,136.2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6,872,483.20	-383,178,333.69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6,872,483.20	-383,178,333.69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56,872,483.20	-383,178,333.69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王 王

王 王

刘 晶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国能石嘴山第一发电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2年1-6月发生额	2021年度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29,338,088.50	627,097,409.12
收到的税费返还		13,973,669.1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76,736.31	23,902,892.3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44,488,493.97	651,000,301.5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92,625,975.11	354,306,900.6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1,323,418.80	106,528,657.3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763,835.45	20,442,980.6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600,832.83	15,535,870.2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49,314,062.19	496,814,408.8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七（三十七）	-104,825,568.22	154,185,892.6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592,644.90	9,433,061.60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92,644.90	9,433,061.6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92,644.90	-9,433,061.6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50,000,000.00	1,546,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2,13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0,000,000.00	1,698,13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000,000.00	1,698,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1,522,635.31	83,488,915.0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3,250,041.67	30,311,906.2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8,772,676.98	1,811,800,821.2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1,227,323.02	-113,670,821.2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七（三十七）	62,809,109.90	31,082,009.7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七（三十七）	62,784,798.04	31,702,788.2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七（三十七）	125,593,907.94	62,784,798.04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22年1-6月								单位：人民币元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00,000,000.00								12,568,735.65	-1,379,004,261.97	-866,435,526.3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00,000,000.00								12,568,735.65	-1,379,004,261.97	-866,435,526.3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56,872,483.20	-156,872,483.20	-156,872,483.20
（一）综合收益总额												
（二）所有者（或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或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00,000,000.00								12,568,735.65	-1,535,876,745.17	-1,023,308,009.52

法定代表人：

张永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张永志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刘 强

国能石嘴山第一发电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本附注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一、企业的基本情况

(一) 企业历史沿革、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国能石嘴山第一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 2006 年 9 月 20 日注册成立, 位于宁夏石嘴山市惠农区河滨工业园区, 由北京国电电力有限公司与宁夏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共同出资组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40200788223911R, 类型为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禹红杰, 注册资本 50,000 万元。

(二) 企业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的主要经营范围是: 火力发电及相关产品的开发、经营; 机械设备租赁、房屋租赁; 电力咨询服务。

(三) 营业期限

本公司营业期限为 2006 年 9 月 20 日至 2036 年 9 月 19 日。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 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 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会计准则等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 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二) 持续经营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 本公司累计亏损 1,535,876,745.17 元, 负债总额超过资产总额人民币 1,023,308,009.52 元, 流动负债合计超过流动资产合计金额人民币 1,992,688,030.64 元。因本公司之母公司同意在可预见的将来不催收本公司所欠之款项, 并就本公司在可预见将来所欠的款项到期偿还时提供一切必须之财务支援, 以维持本公司的继续经营, 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 2022 年 6 月 30 日、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 1-6 月、2021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相关信息。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二)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三)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的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交易性金融资产/负债、衍生金融工具、其他债权投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及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等以公允价值计量外，其余均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四)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是指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五)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及重分类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 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①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①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消除或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以将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将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且自重分类日起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相关会计处理，不对以前已经确认的利得、损失（包括减值损失或利得）或利息进行追溯调整。

（2）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不属于前两种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第一种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所有的金融负债不进行重分类。

2. 金融工具的计量

本公司金融工具初始确认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金融工具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金融资产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除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金融资产外），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



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④指定为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外，其他相关利得和损失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后续不转入当期损益。

（2）金融负债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交易性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由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该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对该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②财务担保合同（贷款承诺）负债。财务担保合同（贷款承诺）负债以按照依据金融工具的减值原则所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相关规定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后续计量。

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初始确认后，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3. 本公司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的确认方法

如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如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在有限情况下，如果用以确定公允价值的近期信息不足，或者公允价值的可能估计金额分布范围很广，而成本代表了该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的，该成本可代表其在该分布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恰当估计。本公司利用初始确认日后可获得的关于被投资方业绩和经营的所有信息，判断成本能否代表公允价值。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金融资产



本公司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报酬的，但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报酬的，且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

金融资产转移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以下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①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②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先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然后将以下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①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②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针对本公司指定为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2）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六）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1.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含应收款项）、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含应收款项融资）、租赁应收款、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



将金融工具发生信用减值的过程分为三个阶段，对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减值采用不同的会计处理方法：（1）第一阶段，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其账面余额（即未扣除减值准备）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2）第二阶段，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未发生信用减值的，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其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3）第三阶段，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的，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其摊余成本（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1）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计量损失准备的方法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可以不用与其初始确认时的信用风险进行比较，而直接做出该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假定。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债务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2）应收款项、租赁应收款计量损失准备的方法

①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采用简化方法，即始终按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②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租赁应收款。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规范的租赁应收款，本公司按照一般方法，即“三阶段”模型计量损失准备。

（3）其他金融资产计量损失准备的方法

对于除上述以外的金融资产，如：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其他应收款、除租赁应收款以外的长期应收款、等，本公司按照一般方法，即“三阶段”模型计量损失准备。

2. 预期信用损失的会计处理方法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金融工具的种类，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或计入预计负债（贷款承诺或财务担保合同）或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



(七)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燃料、备品备件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采取移动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发出的实际成本。

3.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并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的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八) 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

1. 合同资产

本公司已将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合同资产的减值准备计提参照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法。对于不包含或重大融资成分的合同资产，本公司采用简化方法计量损失准备。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合同资产，本公司按照一般方法计量损失准备。

合同资产发生减值损失，按应减记金额，借记“资产减值损失”，贷记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时，做相反分录。

2. 合同负债

本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九)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确认：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分类和折旧方法



本公司固定资产主要分为：土地资产、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工具、电子设备、办公设备、酒店业家具等；折旧方法采用年限平均法。根据各类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之外，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

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10-35	0	2.86-10
电力专用设备	20-22	0-3	4.41-5
构（建）筑物	40-45	0	2.22-2.5
通用设备	5-20	0-5	4.75-20

(十)在建工程

本公司在建工程分为自营方式建造和出包方式建造两种。在建工程在工程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结转固定资产。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判断标准，应符合下列情况之一：固定资产的实体建造（包括安装）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实质上已经全部完成；已经试生产或试运行，并且其结果表明资产能够正常运行或能够稳定地生产出合格产品，或者试运行结果表明其能够正常运转或营业；该项建造的固定资产上的支出金额很少或者几乎不再发生；所购建的固定资产已经达到设计或合同要求，或与设计或合同要求基本相符。

(十一)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 资本化金额计算方法

资本化期间，是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应当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借入专门借款，按照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占用一般借款按照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



确定，资本化率为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借款存在折价或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实际利率法是根据借款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折价或溢价或利息费用的方法。其中实际利率是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十二)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为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

本公司无形资产后续计量方法分别为：使用寿命有限无形资产采用直线法摊销，并在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但在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当有确凿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按直线法进行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摊销方法如下：

资产类别	使用寿命（年）	摊销方法
软件	5 至 10 年	直线法

2.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

本公司将无法预见该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或使用期限不确定等无形资产确定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为：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但合同规定或法律规定无明确使用年限；综合同行业情况或相关专家论证等，仍无法判断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每年年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进行复核，主要采取自下而上的方式，由无形资产使用相关部门进行基础复核，评价使用寿命不确定判断依据是否存在变化等。

3.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以及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满足确认为无形资产条件的转入无形资产核算。

(十三) 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油气资产、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

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时，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十四) 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费用项目的受益期限分期摊销。若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十五)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 短期薪酬

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企业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



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与辞退福利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时，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3.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有关设定提存计划的规定进行处理；除此外，根据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十六) 收入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的承诺。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本公司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取决于合同条款及相关法律规定。如果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则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于客户取得相关资产控制权的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十七) 合同成本

本公司的合同成本包括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及合同履约成本。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合同取得成本”）是指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本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等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用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 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将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履约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的，在资产负债表计入“存货”项目；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在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以上的，在资产负债表中计入“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

本公司将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取得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的，在资产负债表计入“其他流动资产”项目；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在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以上的，在资产负债表中计入“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

本公司对合同取得成本、合同履约成本确认的资产（以下简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取得合同的增量成本形成的资产的摊销年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时，本公司将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1. 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2. 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两项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应当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的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十八）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的类型及会计处理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

政府文件明确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能够形成长期资产的，与资产价值相对应的政府补助部分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部分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



的，将政府补助整体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金额，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2. 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在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予以确认。除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外的其他政府补助，在实际收到补助款项时予以确认。

(十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确定该计税基础为其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如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3. 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二十) 租赁

1. 租入资产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在租赁期内分别确认折旧费用和利息费用。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计入当期费用。



(1) 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在租赁期开始日。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①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②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③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④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使用权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对于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预计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对于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的相关规定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进行会计处理。

(2) 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①固定付款额（包括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②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③根据承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④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承租人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⑤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则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财务费用。该周期性利率是指公司所采用的折现率或修订后的折现率。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本公司对续租选择权、终止租赁选择权或者购买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的，则按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当实质租赁付款额、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或者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发生变动的，则按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出租资产的会计处理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相同的确认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本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入账价值中。

五、主要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一) 主要会计政策变更说明

无。

(二) 主要会计估计变更说明

无。

(三)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无。

六、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按 13%,9%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13%,9%
城市维护建设税	增值税实际缴纳金额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二) 税收优惠及批文

根据《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国家发展改革委公告 2020 年第 23 号），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30 年 12 月 31 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鼓励类产业企业是指以《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中规定的产业项目为主营业务，且其主营业务收入占企业收入总额 60%以上的企业。

七、财务报表重要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除特别注明之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期初”指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期末”指 2022 年 6 月 30 日，“上期”指 2021 年度，“本期”指 2022 年 1-6 月。



(一)货币资金

项 目	2022 年 6 月 30 日余额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库存现金		
银行存款	125,593,907.94	62,784,798.04
其他货币资金		
合 计	125,593,907.94	62,784,798.04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二)应收账款

1.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应收账款

种 类	2022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7,156,424.99	100			97,156,424.99
合 计	97,156,424.99				97,156,424.99

(续)

种 类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9,021,579.55	100			49,021,579.55
合 计	49,021,579.55				49,021,579.55

2. 按账龄披露应收账款

账 龄	2022 年 6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含 1 年）	97,156,424.99	49,021,579.55
小 计	97,156,424.99	49,021,579.55
减：坏账准备		
合 计	97,156,424.99	49,021,579.55

3. 按欠款方归集的 2022 年 6 月 30 日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合计的比例 (%)	坏账准备
国网宁夏电力有限公司	96,356,986.40	99.18	
宁夏龙源新能源有限公司	250,000.00	0.26	
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石嘴山发电厂	207,298.98	0.21	
吴忠龙源新能源有限公司	170,000.00	0.17	
利通龙源新能源有限公司	60,000.00	0.06	
合 计	97,044,285.38	99.88	



(三)应收款项融资

种 类	2022 年 6 月 30 日余额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应收票据	97,926,698.40	33,000,000.00
合 计	97,926,698.40	33,000,000.00

(四)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账龄列示

账 龄	2022 年 6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含 1 年)	6,226,937.72	100		903,548.58	100	
合 计	6,226,937.72	100		903,548.58	100	

2. 按欠款方归集的 2022 年 6 月 30 日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情况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预付款项合计的比例 (%)	坏账准备
国能 (北京) 配送中心有限公司	6,177,200.59	99.20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宁夏石嘴山销售分公司	35,541.00	0.57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宁夏石油分公司	14,196.13	0.23	
合 计	6,226,937.72	100.00	

(五)其他应收款

项 目	2022 年 6 月 30 日余额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项	65,920.14	1,376,000.63
合 计	65,920.14	1,376,000.63

1. 其他应收款项

种 类	2022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比例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620,959.15	100	555,039.01	89.38	65,920.14
合 计	620,959.15		555,039.01		65,920.14

(续)



种 类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比例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1,931,172.44	100	555,171.81	28.75	1,376,000.63
合 计	1,931,172.44		555,171.81		1,376,000.63

2. 按账龄披露其他应收款项

账 龄	2022 年 6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含 1 年)	63,887.15	1,374,100.44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至 4 年	4,532.43	4,532.43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552,539.57	552,539.57
小 计	620,959.15	1,931,172.44
减: 坏账准备	555,039.01	555,171.81
合 计	65,920.14	1,376,000.63

3.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 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期初余额	2,632.24		552,539.57	555,171.81
期初余额在本期	2,632.24		552,539.57	555,171.81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32.80			-132.80
本期转回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2,499.44		552,539.57	555,039.01

4. 其他应收款项账面余额变动如下:

账面余额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 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期初余额	1,378,632.87		552,539.57	1,931,172.44
期初余额在本期	1,378,632.87		552,539.57	1,931,172.44



账面余额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 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新增				
本期终止确认	-1,310,213.29			-1,310,213.29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68,419.58		552,539.57	620,959.15

5. 按欠款方归集的 2022 年 6 月 30 日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项合计的比例 (%)	坏账准备
个人代扣款	代扣代缴保险款	262,815.85	6 个月以内, 3-4 年, 5 年以上	42.32	256,895.71
多经公司	代扣代缴保险款	248,143.30	5 年以上	39.96	248,143.30
国家能源集团共享服务中心有限公司	预付商旅平台费	60,000.00	6 个月-1 年	9.66	
呼铁局乌海工务段	保证金	50,000.00	5 年以上	8.05	50,000.00
合 计		620,959.15		100.00	555,039.01

(六)存货

项 目	2022 年 6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04,956,940.85		104,956,940.85	80,791,340.09		80,791,340.09
合 计	104,956,940.85		104,956,940.85	80,791,340.09		80,791,340.09

(七)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2022 年 6 月 30 日余额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	3,314,261.59	17,848,295.62
合 计	3,314,261.59	17,848,295.62

(八)固定资产

项 目	2022年6月30日账面价值	2021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固定资产	1,162,196,051.59	1,214,373,700.85
固定资产清理		
合 计	1,162,196,051.59	1,214,373,700.85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2021年12月31日 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22年6月30日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3,352,126,246.43	33,511.39		3,352,159,757.82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736,126,042.65			736,126,042.65
机器设备	2,598,608,302.62			2,598,608,302.62
运输工具	2,615,127.03			2,615,127.03
电子设备	9,450,552.24			9,450,552.24
办公设备	5,326,221.89	33,511.39		5,359,733.28
二、累计折旧合计	1,915,138,296.41	52,211,160.65		1,967,349,457.06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340,230,039.45	7,224,664.22		347,454,703.67
机器设备	1,561,436,872.45	44,735,064.43		1,606,171,936.88
运输工具	2,331,182.32	40,950.48		2,372,132.80
电子设备	5,956,860.24	189,551.95		6,146,412.19
办公设备	5,183,341.95	20,929.57		5,204,271.52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1,436,987,950.02			1,384,810,300.76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395,896,003.20			388,671,338.98
机器设备	1,037,171,430.17			992,436,365.74
运输工具	283,944.71			242,994.23
电子设备	3,493,692.00			3,304,140.05
办公设备	142,879.94			155,461.76
四、减值准备合计	222,614,249.17			222,614,249.17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79,109,411.99			79,109,411.99
机器设备	140,552,556.03			140,552,556.03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2,952,281.15			2,952,281.15
办公设备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214,373,700.85			1,162,196,051.59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316,786,591.21			309,561,926.99
机器设备	896,618,874.14			851,883,809.71
运输工具	283,944.71			242,994.23
电子设备	541,410.85			351,858.90
办公设备	142,879.94			155,461.76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固定资产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1#主厂房本体	45,605,725.92	历史遗留原因
2#主厂房本体	45,605,725.92	历史遗留原因
澄清车间（含澄清池）	8,399,242.62	历史遗留原因
检修运行综合楼	8,133,916.70	历史遗留原因
泡沫消防室	8,012,452.39	历史遗留原因



固定资产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材料库及检修间	4,514,178.03	历史遗留原因
循环水泵房（一机二泵）	4,071,428.08	历史遗留原因
煤质采样楼	3,571,260.07	历史遗留原因
锅炉补给水处理室及配电室	2,822,726.81	历史遗留原因
一发脱硫电气综合楼	1,923,452.14	历史遗留原因
综合水泵房	1,903,912.66	历史遗留原因
除灰渣浆泵房（含电除尘配电室）	1,725,335.83	历史遗留原因
碎煤机室	1,661,096.09	历史遗留原因
综合化验楼	1,582,231.03	历史遗留原因
酸碱贮存间	1,511,999.66	历史遗留原因
燃油泵房	1,444,460.19	历史遗留原因
输煤综合楼	1,337,980.24	历史遗留原因
1#送风机室	1,331,363.06	历史遗留原因
2#送风机室	1,331,363.06	历史遗留原因
气浮过滤车间	1,240,655.23	历史遗留原因
汽车衡及值班室	1,112,583.37	历史遗留原因
净化站	1,067,313.74	历史遗留原因
生产行政综合楼	993,617.20	历史遗留原因
2#引风机室	993,617.20	历史遗留原因
输砂及回用水泵房 深 14m	809,463.58	历史遗留原因
消防车库	804,884.05	历史遗留原因
煤水处理间	760,889.74	历史遗留原因
除尘器室	732,386.13	历史遗留原因
新建医务所	684,063.37	历史遗留原因
继电器室	575,730.18	历史遗留原因
除灰水泵房	514,775.65	历史遗留原因
空压机室	398,049.31	历史遗留原因
煤场雨水调节池及提升泵房	389,732.94	历史遗留原因
推煤机室	388,737.26	历史遗留原因
除铁器室	295,018.71	历史遗留原因
主厂房附属厂房卫生间	289,923.76	历史遗留原因
警卫传达室（含大门）	288,569.49	历史遗留原因
1#引风机室	267,709.11	历史遗留原因
新建煤化验室	256,869.28	历史遗留原因
一发石膏库扩建	215,333.83	历史遗留原因
净化站	204,877.98	历史遗留原因
一发 2#循环浆泵房	197,646.75	历史遗留原因



固定资产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一发 1#循环浆泵房	186,273.84	历史遗留原因
一发石灰石浆制备间	140,956.40	历史遗留原因
输煤综合楼浴室	120,670.98	历史遗留原因
拉紧装置小室	112,142.16	历史遗留原因
新建警卫值班室	74,439.86	历史遗留原因
一发#1、#2 吸收塔除雾器层保温板房	46,385.44	历史遗留原因
合 计	160,653,167.04	

(九)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 目	2022 年 6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一发#1-2 炉空预器改造可研	283,018.87		283,018.87	283,018.87		283,018.87
一发#1-#2 机组 IDAS 系统升级改造	732,743.36		732,743.36			
一发公司#1—#4 煤场及汽车沟封闭	33,983,138.82		33,983,138.82	32,786,087.39		32,786,087.39
发电机温度检测信号出线方式改造	527,433.63		527,433.63	527,433.63		527,433.63
一发公司#1、#2 机高加外置式蒸汽冷却器改造(二年滚动)	1,854,424.79		1,854,424.79	1,854,424.79		1,854,424.79
一发公司#1-2 炉等离子电源柜及发生器改造(二年滚动)	703,783.70		703,783.70	703,783.70		703,783.70
一发公司#1、2 炉再热器事故喷水 电动门改造	277,876.11		277,876.11	277,876.11		277,876.11
一发公司 5.9MWp 自发自用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15,520,871.92		15,520,871.92	349,056.61		349,056.61
两公司工业供热系统完善工程	113,207.55	113,207.55		113,207.55	113,207.55	
新建干式贮灰场	4,231,704.74	160,332.02	4,071,372.72	4,231,704.74	160,332.02	4,071,372.72
铁路专用线建设	1,220,644.00	46,248.10	1,174,395.90	1,220,644.00	46,248.10	1,174,395.90
合 计	59,448,847.49	319,787.67	59,129,059.82	42,347,237.39	319,787.67	42,027,449.72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额	2022 年 6 月 30 日余额
一发公司#1—#4 煤场及汽车沟封闭	49,320,000.00	32,786,087.39	1,197,051.43			33,983,138.82
一发公司 6MW 自发自用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25,891,800.00	349,056.61	15,171,815.31			15,520,871.92
一发公司#1、#2 机高加外置式蒸汽冷却器改造	5,200,000.00	1,854,424.79				1,854,424.79
合 计	80,411,800.00	34,989,568.79	16,368,866.74			51,358,435.53



(十)使用权资产

项 目	2021年12月31日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年6月30日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8,937,670.93			8,937,670.93
其中：土地	3,034,312.47			3,034,312.47
机器运输办公设备	5,903,358.46			5,903,358.46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合计	1,686,390.48	843,195.24		2,529,585.72
其中：土地	505,718.76	252,859.38		758,578.14
机器运输办公设备	1,180,671.72	590,335.86		1,771,007.58
三、使用权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7,251,280.45			6,408,085.21
其中：土地	2,528,593.71			2,275,734.33
机器运输办公设备	4,722,686.74			4,132,350.88
四、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7,251,280.45			6,408,085.21
其中：土地	2,528,593.71			2,275,734.33
机器运输办公设备	4,722,686.74			4,132,350.88

(十一)无形资产

项 目	2021年12月31日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22年6月30日余额
一、原价合计	16,748,348.46			16,748,348.46
软件	16,748,348.46			16,748,348.46
二、累计摊销额合计	14,444,534.10	403,451.47		14,847,985.57
软件	14,444,534.10	403,451.47		14,847,985.57
三、无形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软件				
四、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2,303,814.36			1,900,362.89
软件	2,303,814.36			1,900,362.89

(十二)递延所得税资产

1.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 目	2022 年 6 月 30 日余额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23,489,075.85	223,489,208.65
可抵扣亏损	1,256,801,264.29	1,099,928,781.09
合计	1,480,290,340.14	1,323,417,989.74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情况

年度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备注
2022 年	255,076,282.00	255,076,282.00	
2023 年	259,703,523.70	259,703,523.70	



2024 年	122,402,135.70	122,402,135.70	
2025 年	83,426,102.70	83,426,102.70	
2026 年	379,320,736.99	379,320,736.99	
2027 年	156,872,483.20		
合计	1,256,801,264.29	1,099,928,781.09	

(十三)短期借款

项 目	2022 年 6 月 30 日余额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质押借款	280,253,422.37	30,039,875.00
信用借款	1,822,039,041.12	1,787,177,008.75
合 计	2,102,292,463.49	1,817,216,883.75

(十四)应付账款

账 龄	2022 年 6 月 30 日余额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75,224,532.57	116,852,743.12
1 至 2 年（含 2 年）	26,568,027.88	283,920,277.88
合 计	201,792,560.45	145,244,771.00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债权单位名称	2022 年 6 月 30 日余额	未偿还原因
国能龙源蓝天节能技术有限公司	20,957,280.37	对方未及时办理结算
国能龙源环保有限公司	4,428,753.11	对方未及时办理结算
国电燃料有限公司	1,181,994.40	对方未及时办理结算
合 计	26,568,027.88	

(十五)合同负债

项 目	2022 年 6 月 30 日余额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阿拉善盟恒富通商贸有限公司-粉煤灰销售款	28,161.04	
成都兴晖建材有限公司-粉煤灰销售款	926.99	926.99
府谷县方正利达煤化工有限公司-粉煤灰销售款	8,955.75	226.42
宁夏海瑞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粉煤灰销售款	4,424.78	300.69
宁夏浩海开源商贸有限公司-粉煤灰销售款	8,321.24	
宁夏亨和信商贸有限公司-粉煤灰销售款	63.33	63.33
宁夏嘉宸物流有限公司-粉煤灰销售款	17,699.12	
宁夏江鑫雨商贸有限公司-粉煤灰销售款	394.23	394.23
宁夏金鼎浩砦业有限公司-粉煤灰销售款	5,010.11	5,010.11
宁夏金长城混凝土有限公司-粉煤灰销售款	856.42	856.42
宁夏锦鸿源商贸有限公司-粉煤灰销售款	1,327.43	1,327.43
宁夏锦辉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粉煤灰销售款	3,893.81	3,893.81



项 目	2022年6月30日余额	2021年12月31日余额
宁夏君昇达商贸有限公司-粉煤灰销售款	6,292.99	584.35
宁夏荣安奕森机械设备有限公司-粉煤灰销售款	7,841.19	
宁夏锐杰工贸有限公司-粉煤灰销售款	528.19	528.19
宁夏瑞峰达物流有限公司-粉煤灰销售款	606.42	606.42
宁夏睿煜达物流有限公司-粉煤灰销售款	5,809.71	7,057.45
宁夏万盛源商贸有限公司-粉煤灰销售款	1,725.66	1,725.66
宁夏翔越达物流有限公司-粉煤灰销售款	49,699.28	
宁夏鑫晟达贸易有限公司-粉煤灰销售款	699.98	699.98
宁夏亚坤物资有限公司-粉煤灰销售款	7,698.33	
宁夏永利兴粉煤灰销售有限公司-粉煤灰销售款	8,849.56	3,187.13
宁夏优传煤炭运销有限公司-粉煤灰销售款	3.03	3.03
宁夏中泰实业有限公司-粉煤灰销售款	0.75	0.75
平罗县高强微粉有限公司-粉煤灰销售款	663.72	663.72
青海全盟工贸有限公司-粉煤灰销售款	13,274.34	
青铜峡市鸿丰工贸有限公司-粉煤灰销售款	17.70	17.70
陕西八达通源商贸有限公司-粉煤灰销售款	1,903.41	1,903.41
石嘴山市鼎鑫盛泰商贸有限公司-粉煤灰销售款	997.68	997.68
石嘴山市天盛物资有限公司-粉煤灰销售款	110.35	110.35
四川吉瑞贸易有限公司-粉煤灰销售款	17,699.12	
乌海市昌德商贸有限责任公司-粉煤灰销售款	4,424.78	33.29
乌海市广力商贸有限责任公司-粉煤灰销售款	16,183.26	61.24
乌海市智和商贸有限公司-粉煤灰销售款	14,511.73	338.89
乌审旗德辰商贸有限公司-粉煤灰销售款	18,584.07	18,584.07
宁夏宏天博化工科技有限公司-热费销售款	34,780.67	77,934.33
石嘴山市润鑫达新型建材有限公司-热费销售款	29,576.55	
合 计	322,516.72	128,037.07

(十六)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 目	2021年12月31日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年6月30日余额
一、短期薪酬	13,107,162.95	50,538,545.09	33,616,251.20	30,029,456.84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6,938,565.40	6,938,565.40	
合 计	13,107,162.95	57,477,110.49	40,554,816.60	30,029,456.84

2. 短期职工薪酬列示

项 目	2021年12月31日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年6月30日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0,282,109.07	21,472,109.07	18,810,000.00
二、职工福利费		1,583,109.66	1,583,109.66	



项 目	2021年12月31 日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年6月30 日余额
三、社会保险费	3,570,000.00	4,193,479.45	6,199,856.88	1,563,622.57
其中：医疗及生育保险费	3,570,000.00	3,991,230.48	5,997,607.91	1,563,622.57
工伤保险费		202,248.97	202,248.97	
四、住房公积金		3,513,602.00	3,513,602.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9,537,162.95	966,244.91	847,573.59	9,655,834.27
合 计	13,107,162.95	50,538,545.09	33,616,251.20	30,029,456.84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 目	2021年12月31 日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年6月30 日余额
一、基本养老保险		4,494,907.52	4,494,907.52	
二、失业保险费		140,406.12	140,406.12	
三、企业年金缴费		2,303,251.76	2,303,251.76	
合 计		6,938,565.40	6,938,565.40	

(十七)应交税费

税 种	2021年12月31 日余额	本期应交	本期已交	2022年6月30 日余额
增值税		2,696,608.35	2,696,608.35	
企业所得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188,762.58	184.35	188578.23
房产税	1,134,903.86	1,239,160.85	1,853,883.92	520,180.79
个人所得税	1,646,553.76	88,091.52	1,621,930.57	112,714.71
教育费附加（含地方教育费附加）		134,830.41	131.68	134698.73
水利建设基金	110,934.91	263,380.67	242,625.24	131,690.34
其他税费	4,004,972.99	3,883,032.27	5,971,632.60	1,916,372.66
合 计	6,897,365.52	8,493,866.65	12,386,996.71	3,004,235.46

(十八)其他应付款

项 目	2022年6月30日余额	2021年12月31日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项	19,701,672.85	22,064,000.35
合 计	19,701,672.85	22,064,000.35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项

项 目	2022年6月30日余额	2021年12月31日余额
保证金	12,766,518.50	15,625,686.01
个人代扣款	71,324.27	72,406.58
代收代付		140.00
费用报销款	2,022,518.32	1,524,456.00



项 目	2022 年 6 月 30 日余额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往来款	4,841,311.76	4,841,311.76
合 计	19,701,672.85	22,064,000.35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项

债权单位名称	期末金额	未偿还原因
国电环境保护研究院有限公司	661,121.00	对方未及时办理结算
国能龙源环保有限公司	4,842,430.64	对方未及时办理结算
国能龙源蓝天节能技术有限公司	1,789,170.75	对方未及时办理结算
合 计	7,292,722.39	

(十九)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类 别	2022 年 6 月 30 日余额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2,014,500.00	16,150,558.33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57,924,865.59	74,990,183.81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807,498.00	1,596,852.04
合 计	70,746,863.59	92,737,594.18

(二十)其他流动负债

项 目	2022 年 6 月 30 日余额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国能石嘴山第一发电有限公司-合同负债粉煤灰销售款重分类调整	33,560.72	6,513.39
国能石嘴山第一发电有限公司-合同负债热费重分类调整	5,792.15	7,014.09
合 计	39,352.87	13,527.48

(二十一)长期借款

项 目	2022 年 6 月 30 日余额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期末利率区间(%)
质押借款	98,117,449.99	98,000,000.00	4.35
合 计	98,117,449.99	98,000,000.00	

(二十二) 租赁负债

项 目	2022 年 6 月 30 日余额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租赁付款额	7,260,971.88	8,215,239.16
减：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638,552.80	803,466.04
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07,498.00	1,596,852.04
租赁负债净额	5,814,921.08	5,814,921.08

(二十三) 长期应付款

项 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 年 6 月 30 日余额
长期应付款项	175,528,213.34		20,571,903.51	154,956,309.83
专项应付款	1,339,797.00			1,339,797.00
合 计	176,868,010.34		20,571,903.51	156,296,106.83



1. 长期应付款项 2022 年 6 月 30 日余额最大的项

项 目	2022 年 6 月 30 日余额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国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融资租赁（售后回租）	154,956,309.83	175,528,213.34
合 计	154,956,309.83	175,528,213.34

2. 专项应付款 2022 年 6 月 30 日余额最大的项

项 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 年 6 月 30 日余额
三供一业分离移交补助	1,339,797.00			1,339,797.00
合 计	1,339,797.00			1,339,797.00

(二十四) 递延收益

项 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 年 6 月 30 日余额
政府补助	25,060.49			25,060.49
合 计	25,060.49			25,060.49

政府补助项目情况

项 目	种类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损益金额	本期返还金额	其他变动	2022 年 6 月 30 日余额
离退休干部医疗费	与收益相关	25,060.49					25,060.49
合 计		25,060.49					25,060.49

(二十五) 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 年 6 月 30 日余额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合 计	500,000,000.00	100.00			500,000,000.00	100.00
北京国电电力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60.00			300,000,000.00	60.00
宁夏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40.00			200,000,000.00	40.00

(二十六) 盈余公积

项 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 年 6 月 30 日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2,568,735.65			12,568,735.65
合 计	12,568,735.65			12,568,735.65

(二十七)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上年年末余额期初	-1,379,004,261.97	-995,825,928.28
期初调整金额		
本期余额	-1,379,004,261.97	-995,825,928.28
本期增加额	-156,872,483.20	-383,178,333.69
其中：本期净利润转入	-156,872,483.20	-383,178,333.69
其他调整因素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本期减少额		
其中：本期提取盈余公积数		
本期分配现金股利数		
本期余额	-1,535,876,745.17	-1,379,004,261.97

(二十八)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一、主营业务小计	564,148,036.95	670,717,148.07	833,584,824.06	1,129,198,816.62
其中：火力发电行业	564,148,036.95	670,717,148.07	833,584,824.06	1,129,198,816.62
二、其他业务小计	287,635.97	14,227.60	2,544,262.03	72,336.77
其中：受托运营	212,389.38		424,778.76	
销售原(材)料	48,579.81	1,320.76	745,947.6	19,824.98
出租资产	12,110.09	12,906.84	24,220.18	25,813.68
提供技术服务收入			1,233,962.26	26,698.11
施工水电费收入	14,556.69		115,353.23	
合 计	564,435,672.92	670,731,375.67	836,129,086.09	1,129,271,153.39

(二十九) 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房产税	1,239,160.85	1,851,613.26
城市维护建设税	188,762.58	842,631.45
教育费附加	80,898.25	361,127.77
地方教育附加	53,932.16	240,751.84
印花税	659,353.60	903,694.00
环境保护税	1,449,135.97	1,796,278.50
水资源税	1,773,478.00	5,439,991.59
车船使用税	1,064.70	14,007.00
合 计	5,445,786.11	11,450,095.41

(三十)研发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燃料智能化控制系统完善项目及安全防护系统	26,508.60	53,017.20
网上移动办公系统	17,521.35	35,042.71
厂网信息沟通互动平台	21,080.46	42,160.92
公司 MIS 系统网络系统改造	25,715.16	51,430.32
电网和谐调度支持子站		58,899.18
一发 SIS 网络改造	13,974.36	27,948.72
MIS 系统升级		161,014.38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SIS 系统升级工程	24,500.04	49,000.08
智能无人值守计采制系统改造	52,163.19	104,326.39
财务信息化软件	52,448.85	104,897.71
合 计	233,912.01	687,737.61

(三十一) 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44,898,260.80	76,004,312.53
减：利息收入	213,596.42	227,324.66
手续费支出	370,814.20	2,649,333.14
合 计	45,055,478.58	78,426,321.01

(三十二) 其他收益

项 目	种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离退休人员医药费补助	政府补助		26,249.33
稳岗补贴款	政府补助		755,088.70
融资租赁工业风险补偿金	政府补助		245,000.00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个税手续费返还	29,411.86	15,716.95
增值税附加税抵减	政府补助	316.03	
合 计		29,727.89	1,042,054.98

(三十三) 信用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132.80	42,573.03
合 计	132.80	42,573.03

注：上表中，损失以“-”号填列，收益以“+”号填列。

(三十四) 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违约赔偿收入	87,000.00		87,000.00
财产保险索赔款	140,840.71		140,840.71
罚款利得	13,618.00		13,618.00
其他	0.36	308,687.00	0.36
合 计	241,459.07	308,687.00	241,459.07

(三十五)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82,626.85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罚款支出	90,000.00		90,000.00
其他	22,923.51	812,936.75	22,923.51
合 计	112,923.51	895,563.60	112,923.51

(三十六)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明细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费用		-30,136.23
递延所得税费用		
合 计		-30,136.23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 目	金 额
利润总额	-156,872,483.20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3,530,872.48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3,530,872.48
其他	
所得税费用	

(三十七)现金流量表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56,872,483.20	-383,178,333.69
加：资产减值损失		
信用减值损失	-132.80	-42,573.0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52,211,160.65	103,695,290.09
使用权资产折旧	843,195.24	1,686,390.48
无形资产摊销	403,451.47	1,072,726.2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2,626.85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4,898,260.80	76,004,312.53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4,165,600.76	-47,053,208.5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2,461,673.88	28,847,792.6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00,318,254.26	373,070,869.03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4,825,568.22	154,185,892.64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期末余额	125,593,907.94	62,784,798.04
减：现金期初余额	62,784,798.04	31,702,788.26
加：现金等价物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2,809,109.90	31,082,009.78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项 目	2022 年 6 月 30 日余额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一、现金	125,593,907.94	62,784,798.04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25,593,907.94	62,784,798.0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5,593,907.94	62,784,798.04
其中：母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三十八)所有权和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 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固定资产	283,647,240.37	融资租赁
合 计	283,647,240.37	



(三十九)租赁

承租情况

项 目	金 额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136,573.26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1,066,700.00
售后租回交易现金流入	
售后租回交易现金流出	

八、或有事项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报告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 本企业的母公司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母公司对本 公司的持股 比例 (%)	母公司对本 公司的表决 权比例 (%)
北京国电电力有限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阜 成门北大街	电力、热力生产 和供应业	1,000,000.00	60.00	60.00

(二)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集团关系
国能龙源环保有限公司	同受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控制
国能(北京)配送中心有限公司	同受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控制
国电财务有限公司	同受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控制
国能锅炉压力容器检验有限公司	同受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控制
国家能源集团科学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银川分公司	同受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控制
国电环境保护研究院有限公司	同受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控制
国能龙源蓝天节能技术有限公司	同受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控制
国能南京煤炭质量监督检验有限公司	同受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控制
国电燃料有限公司	同受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控制
国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同受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控制
国家能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同受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控制
国家能源集团宁夏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控制
国家能源集团乌海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控制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集团关系
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石嘴山发电厂	同受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控制
利通龙源新能源有限公司	同受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控制
宁夏龙源新能源有限公司	同受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控制
宁夏天净风力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控制

(三) 关联方交易情况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1.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

关联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国家能源集团及所属单位	516,693,716.17	869,614,263.75

2.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

关联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国家能源集团及所属单位	16,066,494.63	9,061,749.66

(四) 关联方资金借入借出情况

关联方	借入/借出	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借入	150,000,000.00	2022-5-17	2023-5-17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借入	148,000,000.00	2021-8-19	2022-8-19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借入	1,000,000,000.00	2021-9-27	2022-9-27
合计		1,298,000,000.00		

(五)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国家能源集团及所属单位	207,298.98		4,855,103.61	
合 计	207,298.98		4,855,103.61	
预付款项：				
国家能源集团及所属单位	6,177,200.59		144,825.72	
合 计	6,177,200.59		144,825.72	
其他应收款：				
国家能源集团及所属单位			1,308,000.00	
合 计			1,308,000.00	



2.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账款:		
国家能源集团及所属单位	32,245,136.62	90,179,925.03
合 计	32,245,136.62	90,179,925.03
其他应付款:		
国家能源集团及所属单位	7,129,523.71	8,171,883.99
合 计	7,129,523.71	8,171,883.99

十一、按照有关财务会计制度应披露的其他内容。

无。

十二、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财务报表已于 2022 年 8 月 19 日经公司总经理办公会批准报出。



第 7 页至第 41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企业负责人

签名:

日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签名:

日期:

会计机构负责人

签名:

日期: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590611484C

营业执照

(副本) (6-1)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吴卫星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2年03月06日

合伙期限 2012年03月06日 至 2112年03月05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22层2206

北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年05月10日



2022年05月10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吴卫星
主任会计师：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22层2206
经营场所：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1010141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会许可[2011]0073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1年09月09日

证书序号：0017201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一一年四月五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使用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0年 3 月 1 日

6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2年 8 月 11 日

8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3年 8 月 1 日

9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6年 8 月 1 日

9

姓名 麻振兴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8-02-02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北京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433123197802027518
Identity card No.

姓名：麻振兴
证书编号：310000062295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09年 3 月 20 日

证书编号：310000062295
批准注册协会：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2008年 8 月 10 日
Date of Issuance

4

5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北京分所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09 年 11 月 11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北京中兴新世纪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09 年 11 月 11 日
/y /m /d

10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中兴新世纪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1 年 8 月 1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立信大华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1 年 8 月 1 日
/y /m /d

11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立信大华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2 年 3 月 23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中兴新世纪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2 年 3 月 23 日
/y /m /d

12

注意事项

- 一、注册会计师执行业务，必要时须向委托方出示本证书。
- 二、本证书只限于本人使用，不得转让、涂改。
- 三、注册会计师停止执行法定业务时，应将本证书缴还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
- 四、本证书如遗失，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登报声明作废后，办理补发手续。

1. When practis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姓 名	周全乐
Full name	
性 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0/09/01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中一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Working unit	公司
身份证号码	130603197009011359
Identity card No.	



姓名：周全乐
证书编号：110001910003



证书编号: 110001910003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北京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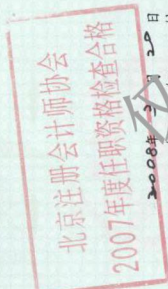
发证日期: 2002 年 09 月 05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年度检验登记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09年3月20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3年 5月 日
l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3年 5月 日
ly /m /d

10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a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4年 6月 30日
l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4年 7月 24日
ly /m /d

11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a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3年 12月 10日
l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3年 12月 10日
ly /m /d

12

注意事项

- 一、注册会计师执行业务，必要时须向委托方出示本证书。
- 二、本证书只限于本人使用，不得转让、涂改。
- 三、注册会计师停止执行法定业务时，应将本证书缴还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
- 四、本证书如遗失，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登报声明作废后，办理补发手续。

NOTES

1. When practis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